

宋元學案

冊六

范呂諸儒學案表

范鎮

從子

百祿

從孫

祖述

附師龐直溫

從孫

祖禹

別為華陽學案

呂公著

子

希哲

別為樂陽學案

子

希績

子

希純

邢居實

別見安定學案

黃庭堅

王庭秀

別見龜山學案

李常

並涑水同調

韓維

元孫

元吉

別見學案

和靖

從孫

權

別見元城學案

從孫

璜

別見武夷學案

王巖叟

並明道同調

呂大防

父贊
橫渠同調

豐稷

王鄞江樓西
湖門人

子安常

曾孫誼別見象山學案

陳瓘

別爲陳鄒諸儒學案

李朴

見下君行家學案

張庭堅

李潛

附師劉師正
清敏同調

子朴

子格

呂好問

別見榮陽學案

呂切問

別見榮陽學案

龔夬

弟大壯

龔節亨

上官均

子愔

曾孫
謚別見滄洲諸儒
學案

從子恢

從子澄

杜純

父彭壽

第紘

子欽崑

常安民

晁補之

子同

李深

子階

子郁別見龜山學案

父誥
附弟勉
並元祐之學

趙天
趙天
趙天
趙天

李朝

常安

王朝

子朝
子朝
子朝
子朝

子朝

子朝

子朝

子朝

子朝

子朝

宋元學案卷十九

鄞縣全祖望補本

後學慈谿馮雲濠校刊

鄞縣王梓材重校

道州何紹基重刊

范呂諸儒學案

祖望謹案慶歷以後尙有諸魁儒焉于學統或未豫而未嘗不于學術有功者范蜀公呂申公韓持國一輩也呂汲公王彥霖又一輩也豐相之李君行又一輩也尙論者其敢忽諸述范呂諸儒學案梓材案是卷謝山所特立惟李君行李進祖傳其稿尙存餘多以史傳參補

陳水同調

忠文范景仁先生鎮

附師龐直溫

范鎮字景仁華陽人舉進士第一爲新安主簿薦試擢館閣校勘四年當遷宰相龐籍言鎮有異材不汲汲于進取超授直祕閣判吏部南曹開封府推官遷起居舍人知諫院疏請二府通知兵民大計與三司同制國用陳執中爲相先生論其無學術非宰相器及執中嬖妾笞殺婢御史劾奏先生言今陰陽不和民困賊熾執中當任其咎

閨門之細非所以責宰相識者韙之仁宗在位三十五年未有繼嗣
 中外莫敢言者先生獨奮曰天下事尙有大于此者乎疏十九上待
 命百餘日鬚髮爲白罷知諫院改集賢殿修撰同修起居注遂知制
 誥先生雖解言職無歲不申前議至是入謝曰陛下許臣今復三年
 矣願早定大計其後韓魏公卒定策立英宗遷翰林學士判太常寺
 論定濮王典禮改侍讀學士出知陳州神宗卽位復爲翰林學士兼
 侍讀知通進銀臺司王荊公爲政變更法令先生力爭之不報卽上
 疏曰臣言青苗不見聽薦蘇軾孔文仲不見用宜去疏五上其後指
 安石用喜怒爲賞罰疏入荊公大怒持其疏至手顫自草制極詆之
 以戶部侍郎致仕凡所得恩典悉不與先生表謝略曰願陛下集羣
 議爲耳目以除壅蔽之姦任老成爲腹心以養和平之福天下聞而
 壯之荊公雖詆之深切人更以爲榮旣退東坡往賀曰公雖退而名
 益重矣哲宗立賜以龍茶存勞甚渥累封蜀郡公卒年八十一贈金
 紫光祿大夫諡曰忠文先生少時爲薛公奎招入幕府與子弟講學
 有問奎入蜀何所得曰得一偉人當以文學名世與司馬溫公相得
 甚驩議論如出一口且約生則互爲傳死則作銘溫公生爲先生傳
 服其勇決先生復銘溫公墓平生清白坦夷遇人必以誠恭儉慎默

口不言人過臨大節決大議色和而語壯篤于行義奏補先族人而後子孫鄉人有不克婚葬者輒爲主之兄鉉卒于隴城無子聞其有遺腹子在外徒步求之兩蜀間二年乃得之少受學于鄉先生龐直溫直溫子昉卒于京師先生娶其女爲孫婦養其妻子終身其學本六經口不道佛老申韓之說契丹高麗皆傳誦其文少時賦長嘯卻胡騎晚使遼遼人目曰此長嘯公也雲濠案先生著有文集正言樂書國朝韻對國朝事始末東齋記事凡百餘卷猶子百祿從孫祖禹參史傳

梓材謹案謝山學案劄記言北宋宰輔家登學案者范蜀公家六世八人蜀公及從子資政百祿見是卷從孫正獻祖禹從曾孫龍圖沖爲華陽學案資政後仲黼及從子子長子該又大冶則華陽後人見二江學案共八人凡六世

附錄

司馬溫公傳家集曰客有問今世之勇于迂叟者叟曰有范景仁者其爲勇人莫之敵客曰景仁長僅五尺循循如不勝衣奚其勇叟曰何哉而所謂勇者而以瞋目裂眦髮上指冠力曳九牛氣陵三軍者爲勇乎是特匹夫之勇耳勇于外者也若景仁勇于內者也自唐宣

宗以來不欲聞人言立嗣萬一有言之者輒切齒疾之與背畔無異而景仁獨唱言之十餘章不已視身與宗族如鴻毛後人見景仁無恙而繼爲之者則有矣然景仁首冒不測之淵無勇者能之乎人之情孰不畏天子與執政親愛之至隆者孰若父子執政欲尊天子之父而景仁引古義以爭之無勇者能之乎祿與位皆人所貪或老且病前無可冀猶戀戀不忍舍去况景仁身已通顯有聲望視公相無跬步之遠以言不行年六十三卽拂衣歸終身不復起無勇者能之乎

邵氏聞見錄曰或曰司馬溫公范蜀公同以清德聞天下其初論新法不便若出于一人之言而晚乃出處不同何也伯溫曰熙寧初溫公蜀公坐言新法蜀公致其仕溫公不拜樞密副使請宮祠者十五年元豐末神宗升遐哲宗宣仁太后首用溫公爲宰相蜀公旣致政于熙寧之初義不爲元祐起也此二公出處之不同其道則同也葉水心習學記言曰司馬范氏論鍾律按律止于寸固不能生尺度律異物其用各殊尺又安能生律也凡物度數皆由分寸起乃自然之數故宮繫于分分不繫于宮黃鍾繫于寸寸不繫于黃鍾也謂度量權衡皆生于黃鍾而以黍起分劉歆妄說古無是也古之制律自

分而九之以爲宮自寸而九之以爲黃鍾樂或未和則反之數術以求其分寸必得其和而後止今用千二百黍之管因其所至遂以爲律斷取其三以爲空徑其說易至是乎卓氏爲量量之以爲鬴深尺內方尺而圓其外其實一鬴其臀一寸其實一豆其耳三寸其實一升重一鈞聲中黃鍾之宮考工雖非周官然歆以前書也王莽之量左耳爲升右爲合龠而重二鈞其說曰起于黃鍾之龠而又謂千二百黍重十二銖亦起于黃鍾之龠歆之妄說也其他象類諸說怪妄尤甚司馬范氏不惟古義是求而譏議焉相與論莽歆之制作終身不已何哉

正獻呂晦叔先生公著

呂公著字晦叔東萊人幼嗜學至忘寢食父文靖公夷簡異之曰此子公輔器也恩補奉禮郎以進士通判潁州郡守歐陽文忠公與爲講學之友後文忠使契丹契丹主問中國學行之士首以先生對判吏部南曹仁宗獎其恬退賜五品服除崇文院檢討同判太常寺壽星觀營真宗神御殿先生言先帝已有三神御而建立不已殆非祀無豐昵之義進知制誥不拜改天章閣待制兼侍讀英宗親政加龍圖閣直學士方議追崇濮王言者多罷先生言陛下卽位以來納諫

之風未彰而屢紕言者何以風示天下不聽遂乞補外出知蔡州神宗立召爲翰林學士知通進銀臺司司馬溫公以論事罷中丞還經幄先生封還其命曰光以舉職賜罷是爲有言責者不得盡其言也詔以告直付閣門先生又言制命不由門下則封駁之職因臣而廢願理臣之罪以正紀綱帝諭之曰所以徙光者賴其勸學耳非以言事故也先生竟解銀臺司熙寧初知開封府二年爲御史中丞時王荊公方行青苗法先生極詆其非荊公怒舉呂惠卿爲御史先生曰惠卿固有才然姦邪不可用帝以語荊公荊公益怒誣以惡語出知潁州八年彗星見詔求直言起先生知河陽召還累遷端明殿學士知審官院帝從容與論治道遂及釋老先生問曰堯舜知此道乎帝曰堯舜豈不知先生曰堯舜惟以知人安民爲難所以爲堯舜也帝又言唐太宗能以權智御臣下對曰太宗之德以能屈己從諫爾帝善其言未幾同知樞密院事奏止肉刑元豐五年以疾丐去除資政殿學士定州安撫使俄永樂城陷帝臨朝嘆曰邊民疲弊如此獨呂公著爲朕言之耳徙揚州加大學士將立太子帝謂輔臣當以呂公著司馬光爲師傅哲宗卽位以侍讀還朝至則上言曰人君初卽位當修德以安百姓修德之要莫先于學學有緝熙于光明則日新以

底至治者學之力也陳十事曰畏天愛民修身講學任賢納諫薄斂
省刑去奢無逸拜尙書左丞門下侍郎元祐初拜尙書右僕射兼中
書侍郎與司馬溫公同心輔政民謐呼鼓舞咸以爲便溫公卒獨當
國除吏皆一時之選時科舉罷詞賦專用王氏經義且雜以釋氏之
說學者至不誦正經唯竊新經義以干進精熟者轉上第故科舉益
弊先生始令禁主司毋以老莊書出題舉子不得以申韓佛書爲學
經義參用古今諸儒說毋得專取王氏復賢良方正科帝宴近臣于
資善堂出所書唐人詩分賜先生乃集所講書要語明白切于治道
者凡百篇進之以備聖學之助三年四月懇辭位拜司空同平章軍
國事宋興以來宰相以三公平章重事者四人而先生與文靖居其
二卒年七十二帝極悲感親臨賜奠贈太師申國公諡曰正獻御書
碑首曰純誠厚德紹興初章惇爲相削贈諡毀碑蔡京擅政入先生
黨籍紹興初悉還贈諡先生自少講學卽以治心養性爲本平居無
疾言遽色于聲利紛華泊然無所好簡重清靜識慮深敏量閎而學
粹不以私利害動其心好德樂善見士大夫以人物爲意者必問其
所知與其所聞參互考實以達于上每議政事博取衆善以爲善至
所當守則毅然不回始與王荊公善荊公嘗曰疵吝每不自勝一詰

長者卽廢然而反所謂使人之意消者于晦叔見之後荆公得志意其必助己而先生數列其過失以故交情不終于講說尤精語約而理盡司馬溫公曰每聞晦叔講便覺己語爲煩其爲名流所敬如此子希哲希純參史傳

梓材謹案謝山劄記呂正獻公家登學案者七世十七人攷正獻子希哲希純爲安定門人而希哲自爲榮陽學案榮陽子切問亦見學案又和問廣問及從子稽中堅中弼中別見和靖學案榮陽孫本中及從子大器大倫大猷大同爲紫微學案紫微之從孫祖謙祖儉祖泰又別爲東萊學案共十七人凡七世然榮陽長子好問與弟切問歷從當世賢士大夫遊以啓紫微不能不爲之立傳也

附錄

呂氏家塾廣記曰正獻公每事持重近厚然去就之際極于介潔其在朝廷小不合便脫然無留意故歷事四朝無一年不自列求去

梓材謹案此條與文靖公尹京時一條尙書公爲閩領監司一條乃榮陽所記東萊輯官箴述之非卽東萊之說也黃氏學案補本徑入東萊學案誤矣

呂紫微童蒙訓曰正獻公爲樞副年六十餘矣嘗問太僕寺丞吳傳正安詩己之所宜修傳正曰無斂精神于蹇淺滎陽公以爲傳正之對不中正獻之病正獻清淨不作爲病于太簡也本中思之傳正公所獎進年才三十餘而公猶相講究切磋後來所無也不必問其答之當否

又曰正獻公每時節必問諸生有作進益

梓材謹案童蒙訓之自溯家學者各爲分列滎陽學案倣此

龍學李公擇先生常

李常字公擇建昌人少讀書廬山白石僧舍既擢第留所鈔書九千卷名舍曰李氏山房調江州判官宣州觀察推官發運使楊佐將薦改秩先生推其友劉琦佐曰世無此風久矣并薦之熙寧初爲祕閣校理王荊公與之善以爲三司條例檢詳官改右正言知諫院荊公立新法先生預議不欲青苗收息至是疏言條例司始建已致中外之議至于均輸青苗斂散取息傳會經義人且大駭荊公遣所親密諭意先生不爲止又言州縣散常平錢實不出本勒民出息神宗詰荊公荊公請令先生具官吏主名先生以非諫官體落校理通判滑州歲餘復職知鄂州徙湖齊二州齊多盜先生得黠盜刺爲兵半歲

閒誅七百人姦無所匿徙淮南西路提刑元豐六年召爲太常少卿遷禮部侍郎哲宗立改吏部進戶部尙書或疑其少幹局慮不勝任質于司馬溫公溫公曰用常主邦計則人知朝廷不急于征利聚斂少息矣先生轉對上七事曰崇廉恥存貢舉別守宰去臧貪慎疑獄擇師儒修役法拜御史中丞兼侍讀加龍圖閣直學士論取士請分詩賦經義爲兩科以盡所長諫官劉安世以吳處厚繳蔡確詩爲謗訕因力攻確先生上疏論以詩罪確非所以厚風俗安世併劾先生徙兵部尙書辭不拜出知鄧州徙成都行次陝暴卒年六十四有文集奏議六十卷詩傳十卷元祐會計錄三十卷先生長孫莘老覺一歲始與覺齊名俱受知于呂正獻公其論議趣舍大略相同所終官職又同其死先後一夕云

參史傳

附錄

呂滎陽曰李公擇有樂正子之好善

呂紫微曰李公擇尙書嘗與滎陽公諸賢講論行己須先誠實只如書帖言語之類不情謬敬盡須削去如未嘗瞻仰而言瞻仰未嘗懷渴而言懷渴須盡去之以立其誠

又曰李公擇每令子婦諸女侍側爲說孟子大義

明道同調

少師韓持國先生維

韓維字持國潁昌人忠憲公億第五子以父任爲將作監主簿閉門不仕宰相薦其好古嗜學安于靜退召試學士院辭不就富鄭公辟河東幕府史館修撰歐陽充公薦爲檢討知太常禮院禮官議祫享東向位不行乞罷禮院以祕閣校理通判涇州神宗封淮陽郡王潁王先生爲記室參軍嘗與論天下事語及功名先生曰聖人功名因事始見不可有功名心王拱手稱善時爲王擇妃先生上疏曰王孝友聰明動履法度方嚮經學以觀成德今卜族授室宜歷選勳望之家謹擇淑媛考古納采問名之義以禮成之不宜苟取華色而已遷起居注侍邇英講英宗初免喪簡默不言先生疏邇英爲陛下燕閒之所侍于側者皆獻納論思之臣陳于前者非經則史可以博咨訪之義窮仁義之道究成敗之原今禮制終畢臣下傾耳以聽玉音臣請執筆以俟進知制誥知通進銀臺司御史呂誨等以濮議得罪先生疏救不從遂闔門待罪潁王爲皇太子兼右庶子神宗卽位除龍圖閣直學士論御史中丞王陶罷職事不行求去知汝州數月召兼侍講判太常寺熙寧二年遷翰林學士知開封府明年爲御史中丞

以兄獻肅絳在樞府力辭王荆公亦惡其言保甲事復使爲開封府
穀下清肅時吳充爲三司使帝曰維先以文學進及任煩劇而皆稱
職可謂得人矣兼侍讀學士充羣牧使孔文仲對策入等以切直罷
歸先生言陛下毋謂文仲爲一賤士黜之何損臣恐忠良結舌阿諛
苟合者將窺隙而進爲禍不細荆公益惡之先生以言不用請郡帝
曰當留以輔政對曰使臣言得行賢于富貴若攀附舊恩以進非臣
之願也遂出知襄州改許州七年召爲學士承旨時天久不雨先生
言畿內諸縣督索青苗錢甚急往往鞭撻取足旱災之際重罹此苦
上感悟卽命先生草詔求直言詔出是日乃雨王荆公罷會絳入相
加端明殿學士知河陽復知許州帝幸舊邸進資政殿學士曾子固
當制稱其純明亮直帝令改命詞先生知帝意請提舉嵩山崇福宮
帝崩起知陳州未行召兼侍讀加大學士執政欲廢王氏新經義先
生以當與先儒之說並行論者服其平拜門下侍郎處東省踰年有
忌之者密爲讒愬詔分司南京尙書右司王存抗聲簾前曰韓維得
罪莫知其端臣竊爲朝廷惜乃還大學士知鄧州兄絳爲之請改汝
州久之以太子少傅致仕轉少師紹聖中入元祐黨籍降左朝議大
夫再謫崇信軍節度副使均州安置諸子乞納官爵聽父里居許之